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以邮件及短信等通讯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以通讯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熠君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2026年半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特此公告。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